

# 2023年采购合同协议的拟定审核与审批的签订(模板8篇)

合同内容应包括劳动双方的基本信息、工作内容与职责、工作时间与休假、薪酬与福利、劳动保护与安全等方面的内容。那么大家知道正规的合同书怎么写吗？下面是我给大家整理的合同范本，欢迎大家阅读分享借鉴，希望对大家能够有所帮助。

## 采购合同协议的拟定审核与审批的签订篇一

合同编号：

签订时间：

签订地点：

需方：

供方：

双方本着自愿、平等、互惠互利、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充分友好协商，订立如下合同条款，以资共同恪守履行。

供方根据需方需求提供下列产品：

各种资料及配件（软件）等必须齐全，所有设备均需带保修卡。产品属于国外进口的，必须是指定在中国大陆销售的产品，并且必须附有中文说明书。详细配置须按附件一填报。

2. 供方必须完整地履行保证期内的免费现场维修服务承诺。

3. 在质保期内，供方必须及时免费维修、更换有缺陷的产品

或部件。如果供方收到需方通知后，未在规定的响应时间内赶到现场弥补缺陷，需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风险和费用全部由供方承担，并从质量保证金中抵扣。

4. 在质保期内，如发现产品有其它潜在缺陷及供方使用了不符合标准要求或不符合投标书承诺的原材料、零部件、外购件，需方有权退货或向供方索赔。

5. 供方应与制造商签订所提供的产品享有制造商完全质量保证及要求产品保修和维修的权利的合同，并向需方提供书面文件副本。当制造商不完全履行义务时，供方有责任与义务，要求制造商履行义务，必要时，需方支持供方提起法律诉讼，否则，由供方承担制造商应承担的全部责任。

6. 质量保证期：产品的免费质保期为年（除外），并提供免费现场服务，终身维护。质保期限均从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同一产品出现三次质量问题，供方需免费予以更换，以保证需方正常运行。

8. 供方在产品系统集成过程中，如果产品间技术性能相互不兼容而影响系统性能，由供方承担一切责任。给需方造成损失或不良影响的，供方应赔偿。

供方应向需方提供以下技术文件：

1. 操作使用说明书、安装使用指南、零配件手册、服务手册、维修保养说明书；

2. 产品的合格证、保修卡等；

4. 设备技术配合资料应在合同签订后日内通过特快专递方式交付给买方，卖方应负担所有的包装费、运费及保险费。技术资料邮寄至：

5. 供方应对因其包装或标记不善而引起的合同设备及技术文件的腐蚀、受潮、损坏和丢失负责。

1. 产品包装应符合现行包装标准规定执行并具备良好的防潮抗震能力，以保证商品的存放和运输安全为前提，以符合运输规定要求为准绳。

2. 由于包装不当而引起的产品损伤或由于防护措施不善而引起产品锈蚀，供方应赔偿由此而造成的全部损失费用。

3. 包装完整，原件数量短少或规格品种不符，供方应给予解决。

1. 交付时间：供方应于本合同生效后工作日内将产品全部交付完毕并负责安装调试。交付日期：。此日期即为本合同计算迟延交付违约金的根据。

2. 供方应在交货日3日之前，将发货事项通知需方。需方在收到供方通知后，应尽快向供方确认交货地点与交货日期。

3. 交付地点：由需方指定为交付地点，所有产品配送到指定地点后，需方安排专人签收，并负责保管好设备。需方验收之前的运输、保管及相关费用及一切风险责任由供方负责。

1. 安装：产品的安装由负责，供方应对产品和系统安装提供全面的技术服务与支持，为顺利安装运行提供完全技术保证。

2. 调试：调试由负责，供方为运行调试提供技术和产品的必要条件。并应向需方有关人员讲解产品和系统结构与计划调试方法，包括系统的性能、技术特点、调试技巧等有关技术原理、方法，指导解决调试过程中出现的技术问题。

3. 验收：

(1) 产品运抵需方指定地点后，由需方对到货产品的数量、型号、外观质量、随机备品备件、技术资料等进行检查，要求供方提供验收方案，与需方协商后确定，由双方签字确认合格后接收。如供方不能完整交付产品及合同规定的资料、文件或未按合同规定时间按时交货的视为违约，由供方承担相关的违约责任，供方负责10日内补齐。

(2) 验收地点：

(3) 严格按照国家及行业相关标准进行验收。对未达到技术要求的不合格产品，一律拒收；并可终止合同执行。

(4) 因供方所提供的产品出现质量问题而引起纠纷，则由具有资质的相关国家质检机构进行检测，由此而发生的费用由供方负责。

1. 供方提供现场培训计划，对需方的使用操作人员进行切实有效的培训，确保产品能良好地运作。主要培训内容为产品的基本结构、性能、主要部件的构造及处理，日常使用操作、保养与管理、常见故障的排除、紧急情况的处理等，如需方未使用过同类型产品，供方还需就产品的功能对需方人员进行相应的技术培训，培训地点主要在产品使用现场或由需方安排。

2. 在质保期内供方对产品质量实行三包，因设备配置、设备或零部件制造质量问题而引起的故障，供方应在小时内立即予以免费维修或更换，保证设备及时恢复正常，由此引起的一切费用由供方承担。在质保期内，如有质量问题但无法提供损坏配件的，供方应予以免费更换。

3. 在保修期内免费提供零件及服务，并应及时有效，设备发生故障后，如需方无法排除故障问题，由需方提出书面现场服务申请，供方应在收到需方信息后工作日内给予书面回复并确认服务工程师和提供相关所需资料。由此产生的一切相

关费用由供方负责。保修期后应提供长期优质服务。在使用寿命期内，供方应保证对设备的零件、易损件的供应。

4. 供方应在质保期内提供免费上门维修和技术支持的服务，并进行终身维护。招标采购的设备，投标方应在投标文件中注明售后服务机构的名称、联系方法等。

5. 保修期后的产品维护由双方协商再定。

## 采购合同协议的拟定审核与审批的签订篇二

买方： 有限公司 卖方：

地址： 地址：

电话/传真： 、

邮箱： 电话/传真：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邮编： 邮编：

纳税人登记号： 纳税人登记号：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开户行账号： 开户行账号：

基于平等互利原则，经友好协商，双方就原材料采购事宜达成以下协议：

除该价款外，买方不承担其他任何价款或费用。

买方所在地或买方指定地点。买方可以通过传真、函件、电

话、电邮等形式指定交货地点。

1. 每项具体采购定单，均视为本协议的组成部分。在具体业务中，买方向卖方传递采购定单，卖方需要对定单进行确认。

2. 卖方接到买方定单后，应在小时之内向买方明确答复是否确认，如果卖方未及时确认或确认后反复，每次应根据买方要求支付 元违约金。

1、 卖方保证向买方供货价格为最惠价格，不高于同期（以月度计算）卖方的其他任何客户，否则应当对当期买方采购总额按照差价的双倍对买方予以价格补偿。

3、 本合同约定价格如果不是锁定价格，同时卖方又意欲提高销售价格，该种情况下，提价需要提前15天以书面通知形式告知买方并协商一致加以确认；对于已确认的定单，卖方仍应当执行原定价格，不得提价。

4、 本合同采购单价如为锁定价的，卖方应向买方保证销售给买方的商品价格必须按照约定的锁定价格执行，但是当商品市场行情价格出现重大下挫时（下选幅度超过 %），买方有权利要求卖方按照同类货物的最低价格标准在该商品价格下降幅度较大时间段内降低合同约定物资销售价格。

2、 卖方应保证所供货物符合卖方关于货物的说明、承诺、描述，满足买方的实际生产因素和环境，不存在任何技术或法律瑕疵，否则视为不合格。

3、 卖方对货物所涉及的知识产权承担责任，但包装物如由买方设计，设计图案产生的知识产权买方负责。

2、 买方书面通知交货时间和数量的，如卖方未在当日内提出异议的，视为同意该计划。

1、货物到达后，买方对数量及外观进行初步验收，发现不符的应在 日内书面通知卖方，卖方应当在 小时内予以答复或解决，逾期视为默认。

2、货物验收不合格的，卖方应在接到买方通知后 日内自行将不合格货物运走，逾期卖方每日应按该批货物总货款的 % 向买方支付仓储费用（对于该笔费用买方有权从应付给卖方的货款中直接扣除），且在此期间买方不承担货物的任何保管责任，货物损毁灭失的风险由卖方自行承担。

3、对于货物内在质量问题，买方在生产使用过程中或产品销售中发现质量问题的应在 日内书面通知卖方，卖方应于 日内予以答复或解决，逾期视为默认买方要求。

4、双方对于质量问题不能形成一致意见的，由买方委托具有质量鉴定资格的机构鉴定为准。

5、对于买方采购的包装物料，经买方检验确认不符合买方质量验收标准需要退货的，退货前 买方需要对该批物资实施破坏性处理。

6、各项验收仅为付款条件，并不视为当然合格，也不因此减免卖方任何责任。

1、卖方负责货物运输的安排及费用，到达交货地后经验收合格交付买方。

1、 各种采购费用的确认。

1.1 买方在收到卖方提供的结算账单、正本发票和有关货物单据后应及时检查，买方结算联系人对账单的确认等同于买方对应付款金额的确认。

2 账期和结算办法：

2.1 买卖双方协商，在此合同生效之日起，所有货物卖方送货检验合格且开具的发票经买方核对无误后，买方将货款以转账/承兑汇票方式支付给卖方。双方核对完毕后，货款如以承兑汇票方式支付，承兑期限不得超过六个月（且接受买方承兑汇票背书）。

2.2 买方的结算帐期为月结\_\_\_\_\_天，即在双方确认后、在不迟于前述期限内结算。

3、买方不按时付款的，卖方有权要求限期履行并可要求买方按照同期银行利息支付违约金。

卖方不得提供、买方不得接受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卖方为买方工作人员、部门免费或者折价提供的货币、物品、有价证券、旅游服务、餐饮、娱乐等任何形式的便利皆被视为卖方向买方提供的商业贿赂。遇见索贿、行贿及有关人员影响供应商正常供货行为的，买卖双方任何知情人或者当事人均有权向买方审计部投诉，投诉电话\_\_\_\_\_。卖方违反本条款即视为违约，第一次违约，卖方应向买方支付\_\_\_\_\_万元违约金；第二次违约，卖方应严格按照买方要求向买方支付\_\_\_\_\_万元违约金，并终止合同履行；违约金可直接从应付帐款中扣除。

1、卖方违约迟延履行合同义务，应按当批采购订单价款的日千分之一且不少于\_\_\_\_\_元支付违约金。

2、卖方交付的货物质量不合约定，应当按买方要求无偿退换，并支付当批采购订单总金额\_\_\_\_\_%的违约金。

3、违约金不足损失的应当补足，所谓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损失、间接损失、可得利益损失、对第三人责任、处理诉讼的费用、律师费等。

在本协议期间，如卖方的高级管理人员、注册资本、经营地址、场所及经营范围有变动以及经营状况、业务人员变更等



重大变化时，应及时书面告知买方；否则，买方有权终止合同。

买卖双方对在履行本协议中所知悉的对方任何商业秘密（包括双方的产品型号、配方、产品材料等方面的要求）均应予以保密，在本协议有效期内及期满后均不得泄露。否则责任方应向对方赔偿因此而造成各种经济损失。

本协议自20\_\_年\_\_月\_\_日起生效，有效期至20\_\_年\_\_月\_\_日。

1、未经加盖买方公章，任何人员的行为或表示均对买方无约束力。

2、因本合同发生纠纷，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诉于买方所在地人民法院。

3、关于本合同的通知，买方均可以按照卖方的合同载明地址或法定地址寄送，并在送达不能时可以在全省公开发行的媒体公告，并在发出后 日即视为有效。卖方变更地址的应当通知对方，否则按照原地址寄出 日即视为送达，无论邮件是否被退回。

4、本合同各条款均基于双方真实意思表示，不存在任何可撤销或变更情形，任何一方不得申请撤销或变更，任何一方也不得申请调整自身责任。

5、本协议一式 \_\_\_\_\_份。

6、本合同双方签署生效。

卖方（名称）： 买方（名称）：

签约代表： 签约代表：

签订日期： 签订日期：

## 采购合同协议的拟定审核与审批的签订篇三

一、《南京市政府采购合同》是南京市财政局、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共同监制的合同示范文本。凡在本市范围内的委托集中采购机构（政府采购中心）通过招标方式（包括公开招标和邀请招标）采购纳入政府集中采购目录以内的货物，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时，推荐使用本合同。

二、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在采购合同签订后7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副本及补充协议报送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三、本合同一旦签订即具有法律约束力，双方当事人应严格按照政府采购合同的约定全面履行合同，未经同意，不得擅自变更、中止和终止合同。

合同编号：

政府采购计划号：

采购人：（以下称甲方） 供应商：（以下称乙方）

住所地： 住所地：

采购代理机构：南京市政府采购中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按照南京市政府采购中心的招标结果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合同标的

乙方根据甲方需求提供下列货物：

货物名称、规格及数量详见“供货一览表”。

## 第二条：合同总价款

本合同项下货物总价款为\_\_\_\_\_（大写）人民币，分项价款在“投标报价表”中有明确规定。

本合同总价款是货物设计、制造、包装、仓储、运输、安装及验收合格之前及保修期内备品备件发生的所有含税费用。

本合同总价款还包含乙方应当提供的伴随服务/售后服务费用。

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价款不变。

## 第三条：组成本合同的有关文件

下列关于南京市政府采购\_\_\_\_\_号的招标文件或与本次采购活动方式相适应的文件及有关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 （1）乙方提供的投标文件和投标报价表；
- （2）供货一览表；
- （3）交货地点一览表；
- （4）技术规格响应表；
- （5）投标承诺；
- （6）服务承诺；

(7) 中标或成交通知书；

(8) 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

#### 第四条权利保证

乙方应保证买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或其他权利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 第五条质量保证

1、乙方所提供的货物的技术规格应与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规格及所附的“技术规格响应表”相一致；若技术性能无特殊说明，则按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标准及规范为准。

2、乙方应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原装合格正品，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内具有良好的性能。货物验收后，在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所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所需费用由乙方承担。

#### 第六条包装要求

1、除合同另有规定外，乙方提供的全部货物均应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该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2、每一包装单元内应附详细的装箱单和质量合格凭证。

#### 第七条交货和验收

1、乙方应按照本合同或招投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方式向甲方

交付货物，交货地点由甲方指定。如招标文件对交货时间未明确规定，则乙方应当在（期间）前将货物交付甲方。

2、乙方交付的货物应当完全符合本合同或者招投标文件所规定的货物、数量和规格要求。乙方不得少交或多交货物。乙方提供的货物不符合招投标文件和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货物，由此引起的风险，由乙方承担。

3、货物的到货验收包括：型号、规格、数量、外观质量、及货物包装是否完好。

4、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及配件、随机工具等交付给甲方；乙方不能完整交付货物及本款规定的单证和工具的，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乙方负责补齐，因此导致逾期交付的，由乙方承担相关的违约责任。

5、甲方应当在到货后的（）个工作日内对货物进行验收；需要乙方对货物或系统进行安装调试的，甲方应在货物安装调试完毕后的（）个工作日内进行质量验收。验收合格的，由甲方签署验收单并加盖单位公章。招标文件对检验期限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6、货物和系统调试验收的标准：按行业通行标准、厂方出厂标准和乙方投标文件的承诺（详见合同附件载明的标准，并不低于国家相关标准）。

## 第八条 伴随服务 / 售后服务

1、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三包”规定以及合同所附的“服务承诺”提供服务。

2、除前款规定外，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1) 货物的现场安装、调试和/或启动监督；

(2) 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行及维护等对甲方人员进行免费培训。

3、若招标文件中不包含有关伴随服务或售后服务的承诺，双方作如下约定：

3.1、乙方应为甲方提供免费培训服务，并指派专人负责与甲方联系售后服务事宜。主要培训内容为货物的基本结构、性能、主要部件的构造及处理，日常使用操作、保养与管理、常见故障的排除、紧急情况的处理等，如甲方未使用过同类型货物，乙方还需就货物的功能对甲方人员进行相应的技术培训，培训地点主要在货物安装现场或由甲方安排。

3.2、所购货物若为电脑则由乙方提供至少3年的整机保修和系统维护；若为其他货物则按生产厂家的标准执行，但不得少于1年（请分别列出：\_\_\_\_\_）；保修期自甲方在货物质量验收单上签字之日起计算，保修费用计入总价。

3.3、保修期内，乙方负责对其提供的货物整机进行维修和系统维护，不再收取任何费用，但不可抗力（如火灾、雷击等）造成的故障除外。

3.5、若货物故障在检修8工作小时后仍无法排除，乙方应在48小时内免费提供不低于故障货物规格型号档次的备用货物供甲方使用，直至故障货物修复。

3.6、所有货物保修服务方式均为乙方上门保修，即由乙方派员到货物使用现场维修，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3.7、保修期后的货物维护由双方协商再定。

## 第九条履约保证金

- 1、卖方在签订本合同之日，向甲方或甲方指定的机构提交履约保证金\_\_\_\_\_元。
- 2、履约保证金的有效期为甲乙双方签署验收单后的\_\_\_\_\_天。
- 3、如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
- 4、履约保证金扣除甲方应得的补偿后的余额在有效期满后\_\_\_\_\_天内退还乙方。

## 第十条货款支付

- 1、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均以人民币支付。
- 2、如本合同项下的采购资金系甲方自行支付，乙方向甲方开具发票，甲方在签署验收单后的15个工作日内付款。
- 3、如合同项下的采购资金系财政拨款资金，在乙方向南京市政府采购中心提交下列文件后的15个工作日内由南京市财政局拨付款项：
  - (1) 经甲方盖章确认的发票复印件；
  - (2) 经甲方签署的验收单。
  - (3) 合同副本。
- 4、以上2、3款款项的支付进度以招标文件的有关规定为准。如招标文件未作特别规定，则付款进度应符合如下约定：

上述第2或第3款均仅支付至合同总价的\_\_\_%，余款\_\_\_%作为质量保证金于货物或系统运行满一年后的\_\_\_\_\_个工作日内付

清。

## 第十一条违约责任

-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拒付货物款的，由甲方向乙方偿付合同总价的5%违约金。
- 2、甲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期限向乙方支付货款的，每逾期1天甲方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的5%滞纳金，但累计滞纳金总额不超过欠款总额的5%。
- 3、如乙方不能交付货物，甲方有权扣留全部履约保证金；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5%的违约金。
- 4、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每逾期1天，乙方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的5%的滞纳金。如乙方逾期交货达（ ）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解除合同的通知自到达乙方时生效。
- 5、乙方所交付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甲方拒收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货款总额5%的违约金。
- 6、在乙方承诺的或国家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取两者中最长的期限），如经乙方两次维修或更换，货物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甲方有权退货，乙方应退回全部货款，并按第3款处理，同时，乙方还须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
- 7、乙方未按本合同第九条的规定向甲方交付履约保证金的，应按应交付履约保证金的\_\_\_\_%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该违约金的支付不影响乙方应承担的其他违约责任。
- 8、乙方未按本合同的规定和“服务承诺”提供伴随服务/售后服务的，应按合同总价款的\_\_%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



9、乙方在承担上述4-7款一项或多项违约责任后，仍应继续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解除合同的除外）。甲方未能及时追究乙方的任何一项违约责任并不表明甲方放弃追究乙方该项或其他违约责任。

## 第十二条 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除《政府采购法》第49条、第50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 第十三条 合同的转让

乙方不得擅自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 第十四条 争议的解决

1、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争议，则采取以下第（ ）种方式解决争议：

（1）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向（ ）仲裁委员会按其仲裁规则申请仲裁。

3、在仲裁期间，本合同应继续履行。

## 第十五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2、本合同一式\_\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_\_\_份，\_\_\_\_\_份交政

府采购中心存档，\_\_\_\_\_份报送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3、市政府采购中心为甲方的采购代理机构，根据甲方的授权代其采购确定乙方为中标单位，但不承担本合同规定的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4、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甲方（采购人）：（盖章） 乙方（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号： 帐号：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采购代理机构：南京市政府采购中心

项目负责人：

日期： 年月日

## 采购合同协议的拟定审核与审批的签订篇四

代表人：

代表人：

\*\*财政干部培训中心（镜泊湖）综合楼停车场、中心餐厅至总台路面及停车场等地面铺装工程，需要石材，经甲乙双方协商订立如下条款：

石材规格

以上板材合计：规格板总面积 平方米，规格板总面积 平方米，规格板总面积 平方米。

石材质量以甲方封样样板为准，厚度误差小于2mm□对角误差小于2mm□无疵点。

甲乙双方商定 规格板材每平米单价 元人民币。

规格板材每平米单价 元人民币。

合计总价款 元人民币。

付款方式：签订合同当天甲方向乙方支付 元做订金，结算时订金抵作材料款，乙方按照甲方要求规定的时间将石材运至工地现场，经甲方现场员检验合格即支付所到材料款。

交货时间：乙方的石材加工总时间为 天即到 日之前必须分批全部运至工地现场。首批石材运到工地现场时间为 日之前，第二批到场时间 日之前。

违约责任：甲方必须在石材到场检验合格当日支付所到石材款，如因甲方未及时付清石材款而导致加工周期延误由甲方负责，乙方必须按照合同规定的质量和数量按照规定的时间将石材运至工地现场，如因乙方的原因导致工地施工延误，乙方须双倍返还甲方所交订金作为赔偿。

运输方式：乙方负责石材包装及联系运送车辆，石材运至工地现场甲方负责卸车并支付车辆运费，甲乙双方商定石材运

送单价 元/吨，如有变动乙方须提前电话联系甲方商定此事。

本合同在执行中如发生争议或纠纷，甲、乙双方应协商解决，解决不了时，按以下第（ ）项处理：（1）申请仲裁机构仲裁；（2）向人民法院起诉。

本合同自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到乙方将全部订货送齐经甲方验收无误，并按本合同规定将货款结算以后作废。

本合同在执行期间，如有未尽事宜，得由甲乙双方协商，另订附则附于本合同之内，所有附则在法律上均与本合同有同等效力。

本合同共一式 份，由甲、乙双方各执正本一份。

订立合同人：

甲方： \_\_\_\_\_ （盖章）

经办人： \_\_\_\_\_ 电话： \_\_\_\_\_

开户银行帐号： \_\_\_\_\_ 年\_\_月\_\_日

乙方： \_\_\_\_\_ （盖章）

经办人： \_\_\_\_\_ 电话： \_\_\_\_\_

开户银行帐号： \_\_\_\_\_ 年\_\_月\_\_日

## 采购合同协议的拟定审核与审批的签订篇五

xx 年 5 月 25 日

甲方委托乙方加工钢模板，经双方协商，在平等合作，互惠

互利的原则上，达成乙方向甲方 供应生产用钢模板，有关条款如下：

相邻模板错台小于 1mm□

相邻模板接缝宽度小于 1mm□

进场前模板工作面清理干净、并涂油，非工作面涂防锈漆，并编号区分。

1、预付款为合同总价的 60%，人民币壹佰玖拾万元整(其中带坡空心墩 115 万元，直板 空心墩 75 万元)。

2、付款方式：银行转帐，乙方提供正式发票。

3、付款期限：每套钢模板运至现场时付该套钢模板货款总额 95%，剩余的 5%，在模板使用一次后，(如发现质量问题，乙方派人去现场修复、调整)未发现质量问题，合同款一个月内一次付清。

1、时间□xx 年 6 月 20 日前交带坡空心墩模板三套，6 月 30 日前交直板空心墩模板二套，7 月 10 日前交剩余三套。

2、交货地点：甲方太原市阳曲镇施工现常

八、甲方责任：

1、甲方负责提供钢模板加工尺寸及质量标准，确认加工方案。

2、按合同规定如期付清乙方合同价款。

3、甲方负责验收乙方加工的模板。

4、为乙方所派往甲方现场工地技术人员提供食宿。

5、乙方送货车在高速公路阳曲出口以后因进入甲方工地受阻或当天延误卸车时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均有甲方承担。

1、按图纸要求进行原材料采购。对购材料质量承担责任。

2、乙方根据双方共同签认的图纸进行加工，对成品加工质量负责。

3、承担加工费用，材料采购费及运费、装车费。

4、必须按合同约定的交货时间交付钢模板成品，拼装模板所需的螺栓，垫板等标准件费用另计。模板工地组装，乙方派技术人员指导安装，调试好后，由甲方按双方确认的加工图纸及模板质量要求验收合格后方可使用。

甲方： 甲方代表签字(盖章)：

乙方： 号： 开户行： 单位简称： 乙方代表签字(盖章)：

## 采购合同协议的拟定审核与审批的签订篇六

\_\_\_\_\_食品公司（或食品收购站，以下简称甲方；  
\_\_\_\_\_县\_\_\_\_\_乡\_\_\_\_\_村\_\_\_\_\_村民（或专业户、或其它经济组织）

\_\_\_\_\_食品公司（或食品收购站，以下简称甲方；  
\_\_\_\_\_县\_\_\_\_\_乡\_\_\_\_\_村\_\_\_\_\_村民（或专业户、或其它经济组织），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生猪、鲜蛋、菜牛、菜羊、家禽购销合同实施办法》的规定，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双方共同遵守。

1. 产品的名称和品种：\_\_\_\_\_。

2. 产品的数量：\_\_\_\_\_（必须明确规定产品的计量单位和计量方法）。

1. 产品的等级和数量：\_\_\_\_\_。（产品的等级和质量，国家有关部门有明确规定的，按规定标准确定产品的等级和质量；国家有关部门无明文规定的，由双方当事人协商确定或按照通常标准。）

2. 产品的检疫办法：\_\_\_\_\_。（国家或地方主管部门有卫生检疫规定的，按国家或地方主管规定进行检疫；国家或地方主管部门无检疫规定的，由双方当事人协商检疫办法。）

1. 产品的价格按下列第（ ）项执行：

（1）派购任务或派购基数内的产品，执行国家规定的收购牌价。在合同执行期内遇有价格调整时，按新价格执行。

（2）不属派购任务或派购基数的产品，收购价格由当事人协商议定。

2. 货款结算办法按下列第（ ）项执行：

（1）对村民、专业户、个体经营户一般采用现金结算，钱货两清。

（2）对按有关规定必须采取银行结算的，按银行的统一规定办法结算。

\_\_\_\_\_（按派购任务签订的购销合同，原则上以一年为限，分季分月执行；不属派购或派购基数以外的产品，按当事人协商的交货期限执行。根据鲜活商品的特点，交货日期经协商一致可适当提前或推迟。交货地点和方式，可由当事人商

定。)

1. 甲方未按合同收购或在合同期中退货的，应按未收或退货部分货款总值的\_\_\_\_\_ %（5—25%的幅度），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2. 甲方如需提前收购，商得乙方同意变更合同的，甲方应给乙方提前收购货物总值的\_\_\_\_\_ %的补偿。甲方因特殊原因必须逾期收购的，除比照中国人民银行有关延期付款的规定，按逾期收购部分货款总值计算向乙方偿付违约金外，还应承担供方在此期间所支付的保管费和饲养费，并承担因此而造成的其它实际损失。

3. 对通过银行结算而未按期付款的，应按中国人民银行有关延期付款的规定，向乙方偿付延期付款的违约金。

4. 乙方按合同规定交货，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的，除按拒收部分货物总值的\_\_\_\_\_ %（5—25%的幅度）向乙方偿付违约金外，还应承担乙方因此而造成的实际损失和费用。

1. 乙方逾期交货或交货少于合同规定的，如需方仍然需要的，乙方应如数补交，并向甲方偿付逾期货或少交部分货物总值的\_\_\_\_\_ %（由甲乙双方商定）的违约金；如甲方不需要的，乙方应按逾期或分交部分货款部分的\_\_\_\_\_ %（1—20%的幅度）的违约金。

2. 乙方交货时间比合同规定提前，经有关部门证明理由正当的，甲方可考虑同意接收，并按合同规定付款；乙方无正当理由提前交货的，甲方有权拒收。

3. 乙方交售的产品规格、卫生质量标准与合同规定不符时，甲方可以拒收。乙方如经有关部门证明确有正当理由，甲方仍然需要乙方交货的，乙方可以迟延交货，不按违约处理。



甲乙双方都违反合同的，应当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当事人一方因第三人的原因造成违约的，应当向对方承担违约责任。违约金视为违约的损失赔偿，对于违约金过高或过低的部分，当事人可以请求适当调整。

合同执行期内，如发生自然灾害或其它不可抗力的原因，致使当事人一方不能履行、不能完全履行或不能适当履行合同的，应向对方当事人及时通报，经有关机构证实后，不负违约责任，并允许变更或解除合同。

当事人一方要求变更或解除合同，应提前通知对方，并采用书面形式由当事人双方达成协议。接到要求变更或解除合同通知的一方，应在7天之内作出答复（当事人另有约定的，从约定），逾期不答复的，视为默认。变更或解除合同不得损害双方利益和影响国家收购计划的执行。

违约金、赔偿金应在有关部门确定责任后10天内（当事人有约定的，从约定）偿付，否则按逾期付款处理。任何一方不得自行用扣付货款来抵充。

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须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本合同正本一式\_\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_\_\_份。

甲方（盖章）：\_\_\_\_\_ 乙方（签字）：\_\_\_\_\_

签订地点：\_\_\_\_\_ 签订地点：\_\_\_\_\_

## 采购合同协议的拟定审核与审批的签订篇七

乙方：长沙方拓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为确保乙方为甲方提供优质轴承，双方互惠互利，特订此协议。

三：付款分两部分，甲方提货时付款百分之五十，轴承使用六个月后未出现质量问题，甲方全额付清余款。

四：该协议签字生效，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签字（盖章） 乙方签字（盖章）

年月 日 年月日

## 采购合同协议的拟定审核与审批的签订篇八

买受人（甲方）：

工商注册号：

出卖人（乙方）：

工商注册号：

合同编号：

合同签订地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本着平等自愿、等价有偿、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2. 在执行本协议的过程中，如有需要经甲乙双方同意，可对产品的数量进行调整，甲乙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3. 设备包装。

4. 包装物由 方提供，不计费、 回收。

5. 无包装物。

3. 如甲方无法方便地从

下页 余下全文